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债券代码:524174.SZ　债券简称:25天原K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26-038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7月份产销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6年7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辆

品 目	2026年7月	本年累计	累计数量较去年同期增减比率
产量	415	4,831	4.73%
其中:大型客车	43	1,588	-34.86%
中型客车	286	2,583	76.31%
轻型客车	86	660	-7.04%
销量	524	4,777	8.32%
其中:大型客车	93	1,638	-28.53%
中型客车	381	2,494	74.41%
轻型客车	50	645	-6.25%

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不能以公司产销数据直接推算公司业绩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度第二次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元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3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8月1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盛元定开债券A	浦银安盛盛元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322	51932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以此类推。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3个月。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不少于1个工作日且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期间。本基金2026年度第二次开放期定为:2026年8月10日-2026年9月4日,共计20个工作日。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接受投资人的申购和赎回申请。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本基金以3个月为一个封闭期,每个封闭期为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

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基金合同关于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具体办理截止时间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申购时,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元或详见各代销机构网点公告。

2、直销机构(柜台方式)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0,000元人民币,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000元。

3、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时,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1元。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用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
M<100万元	0.8%	0
100万元≤M<300万元	0.4%	
300万元≤M<500万元	0.1%	
M≥500万元	每笔交易500元	

注:M为申购金额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当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等。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A/C类赎回费率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且持有期限少于7日	1.50%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且持有期限大于等于7日	0.10%
在非同一开放期申购后赎回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其中,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当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地址:上海市滨江大道5189号陆家嘴滨江中心S2座

电话:(021)23212899

传真:(021)23212890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联系人:徐薇

网址:www.py-axa.com

5.1.2场外非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相关营业网点(具体网点信息请查阅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代销机构或网点的地址、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查询本基金的发售公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代销机构名录。

本基金管理人将逐步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别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别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7.1本基金自变更为“浦银安盛盛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日起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7 2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7.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款项,申购成立,本基金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若申购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立,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人账户,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等不承担由此产生的利息等任何损失。

7.4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遇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则赎回款项划付时间相应顺延。

7.5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7.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7.7咨询方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添利
基金主代码	026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8月6日
恢复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启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上述情况已消除,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8月6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恢复至0.9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59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境外公开发行股票(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工作。

根据本次发行的时间安排,公司已于2026年8月6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

鉴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787/documents/sehk26080601693_c.pdf

英文: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6/108787/documents/sehk26080601694.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境外上市股票(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甲投资”)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3%的股份,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1%的股份,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2%的股份。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长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42,522,40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84%。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7,308,215股
持股比例	6.0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其他方式取得:17,308,21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长甲宏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75,185	7.04%	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长甲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39,004	1.76%	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计	25,214,189	8.80%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596,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865,4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730,6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8月28日-2026年11月2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为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

注: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约定的减持期间内,长甲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5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ETF发起式联接A	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680	02568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7日起,广发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10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100,000.00元,则100,000.00元确认成功,超过1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1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3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广发中证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399	02140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7日起,广发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10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100,000.00元,则100,000.00元确认成功,超过1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1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56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8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A	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682	02568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7日起,广发中证智选高股息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合计超过100,000.00元的大额业务。即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申请金额大于100,000.00元,则100,000.00元确认成功,超过100,000.00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大于100,000.00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100,000.00元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超出部分的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机构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单独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71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和2026年8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6年8月6日下午2: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文凯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总经理聂黎明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50人,代表股份6,436,416,65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71.3886%,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5,297,998,866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41人,代表股份1,138,417,788股。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周俊律师、翁春娴律师列会见证。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其中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关于为联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436,416,654	6,428,197,595	99.8723%	7,717,258	0.1199%	501,801	0.0078%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674,104,138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954%;反对7,717,258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10%;弃权501,801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5%。

议案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436,416,654	6,350,902,901	98.6714%	83,885,104	1.3033%	1,628,649	0.0253%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596,809,444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4673%;反对83,885,104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940%;弃权1,628,649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7%。

议案3、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关于选举符布林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436,416,654	6,381,496,433	99.1467%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27,402,976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510%。

3.02关于选举孙剑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436,416,654	6,381,590,556	99.148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27,497,099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648%。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周俊律师、翁春娴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决议。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七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7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招商力宝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招商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创业”)拟按50%股权比例以自有资金向其参股公司招商力宝医院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力宝”)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103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8年,借款利率为0%。Lippo Health Care Limited(力宝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宝医疗”)作为招商力宝另一股东方,亦将按50%的股权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本次财务资助基本情况

为支持招商力宝经营发展,招商创业拟按50%股权比例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103万元的借款,力宝医疗作为招商力宝另一股东方,亦将按50%的股权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8年,借款利率为0%。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本次财务资助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招商力宝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招商力宝基本情况

招商力宝成立于2017年7月14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智恒,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五湾社区望海路1006号太子湾医院801。经营范围是:工艺设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含广播电视收听、收视调查);远程医学平台的技术服务;健康养生管理咨询(不含医疗行为);为医院提供后勤服务(不含医疗、诊疗行为);会务策划;医疗器械、医疗设备、保健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Ⅰ类医疗器械、Ⅱ类医疗器械、医疗设备、保健器械的销售、租